

# 达州市渠县生态环境局 关于拟对渠县柏林水库除险加固工程环境影响 评价文件作出审批意见的公示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程序的有关规定，经审议，我局拟对渠县柏林水库除险加固工程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作出批复决定。为保证此次审批工作的严肃性和公正性，现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基本情况予以公示。公示期为 2024 年 5 月 7 日——2024 年 5 月 11 日（共 5 个工作日）。

电话：0818-7322060

地址：渠县渠江街道四合街 55 号

听证告知：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自公示起五日内申请人、利害关系人可对以下拟作出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批复决定要求听证。

附件：拟批准的建设项目

达州市渠县生态环境局

2024 年 5 月 7 日

上传：唐尹，审核：杨柳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	建设单位	环境影响评价机构	项目概况	主要环境影响及预防或者减轻不良环境影响的对策和措施
1	渠县柏林水库除险加固工程	四川省达州市渠县贵福镇境内	渠县博源水务有限公司	成都维清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p>本项目位于达州市渠县贵福镇境内，工程整治区域均在原柏林水库工程范围内，临时占地面积3.6亩（2400m<sup>2</sup>），占地均位于水库管理范围内，不新增占地。主要工程内容有大坝整治、溢洪道整治、放水设施整治、放空设施整治、库岸整治、管理用房及附属设施整治等，除险加固后，不改变柏林水库库容、灌溉范围及运行方式等。</p>	<p>（一）施工期：1. 施工扬尘通过设置施工围挡，文明施工，做好施工场地硬化、采取洒水降尘，对渣土运输车辆加强覆盖和运输管理等措施控制，运输易产生扬尘物质的车辆，必须封盖严密，严格清洗，严禁撒漏；严格落实“六必须”、“六不准”规定。2. 生活污水经租赁民房已有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处理生活污水；基坑排水主要污染物为SS，通过设置排水沟连接1座沉淀池处理后清水回用拌合冲洗，不排放，沉淀运至渣场；轮胎清洗废水、设备冲洗废水、机械及车辆冲洗废水等通过在施工加工场所附近设置排水沟连接隔油沉淀池（2.88m<sup>3</sup>）1座通过处理后，回用于保护区外的道路洒水抑尘以及施工场地洒水等，不外排，不设排口。3. 施工噪声通过优化施工平面布置，尽量选择低噪声施工设备和机械，严格控制施工时序，文明施工，禁止夜间施工，涉及高噪声施工应与周边住户做好协商安排等措施减轻噪声影响。4. 本项目土石方优先用于回填，多余土方设置1处临时堆场（分为建筑垃圾区和土石方区，面积约667m<sup>2</sup>，位于水库施工生产区西侧）进行堆放，并落实排水沟、绿化覆盖等措施；产生的建筑垃圾在现场设置临时堆场（树立标示牌）并进行防雨、防泄漏处理；施工生产的废料首先考虑废料的回收利用，对钢筋、钢板等下角料可分类回收，交废物收购站处理；对不能回收的建筑垃圾，如混凝土废料、含砖、石、砂的杂土等要求及时运往当地指定的渣场或周边工地道路铺设等综合利用，并做好相应的防护措施。对废弃的农药包装进行收集，送至农药经营店，由农药经营店进行回收；对施工过程中产生的边角料、纸箱、纸盒等一般固体废物应统一收集后外售给废品回收公司。施工围堰后基坑水被抽干，部分底泥裸露地面，需先进行清理，清理后的底泥用于附近绿化。生活垃圾设置垃圾桶并且加盖，由专人送往附近生活垃圾收集点堆放，最终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二）运营期：1. 废气：本项目运营期废气主要为食堂油烟，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引至屋顶排放，不会对大气环境造成影响。2. 废水：本项目运营期产生废水仅为管理人员产生的生活污水，依托化粪池处理后用于保护区外的农田灌溉，不外排。3. 噪声：本项目不设施水泵，放水设备用闸阀控制自流，因此没有噪声产生，无声环境影响。4. 固废：本项目运营期固体废物主要为大坝巡守人员生活产生的生活垃圾，生活垃圾集中收集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p>